# 关于高层小区自住房屋租赁合同

作者：明月清风 更新时间：2025-05-24

*关于高层小区自住房屋租赁合同7篇朋友们，租赁期间届满，当事人可以续订合同，但约定的租赁期限自续订之日起不得超过20年，那么你现在知道合同是怎么样子了吗？小编在这里给大家分享一些关于高层小区自住房屋租赁合同，希望对大家能有所帮助。关于高层小区...*

关于高层小区自住房屋租赁合同7篇

朋友们，租赁期间届满，当事人可以续订合同，但约定的租赁期限自续订之日起不得超过20年，那么你现在知道合同是怎么样子了吗？小编在这里给大家分享一些关于高层小区自住房屋租赁合同，希望对大家能有所帮助。

**关于高层小区自住房屋租赁合同【篇1】**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受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江苏省和南京市有关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互利、自愿的基础上，就甲方委托乙方在本合同期限内独家代理租赁甲方建设的\_\_\_\_\_\_\_\_\_\_\_\_\_\_\_\_\_\_\_\_产品孵化中心办公楼(以下简称“本案”)房屋使用权、并为本案作全程推广租赁策划等事宜，经友好协商，达成以下协议，并承诺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 委托租赁物业基本情况

1.委托租赁物业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产品孵化中心办公楼

2.委托租赁物业坐落：位于\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委托租赁物业性质：办公、居住用房

4.委托租赁总建筑面积约\_\_\_\_\_\_\_\_\_\_㎡(面积以实际测绘为准)，其中办公、居住用房建筑面积为\_\_\_\_\_\_\_\_\_\_㎡，商业用房建筑面积为\_\_\_\_\_\_\_\_\_\_㎡(该物业另立协议)。

第二条 委托租赁期限

委托期限：18个月(自房屋开盘销售之日起计算)。本合同期满时，如需续约，双方另行签订合同。若乙方提前租出该物业，经双方书面同意，可以终止本合同。

第三条 委托租赁价格

1.甲、乙双方同意本案房屋租赁均价(平均价)为每平方米建筑面积\_\_\_\_\_\_\_\_\_\_元人民币。房屋每平方米租金不得低于\_\_\_\_\_\_\_\_\_\_元人民币。

2.乙方根据各户所在的位臵、房号制订各户的底价价格表，该价格表

3、乙方在公开销售前应以各户底价为基础制作销售价格表，销售价格表须经甲方书面确认同意后方可执行。

第四条 委托租赁进度

1.租赁进度指标

(1)房屋开盘销售后6个月内，完成总租赁面积的40%;

(2)房屋开盘销售后9个月内，完成总租赁面积的60%;

(3)房屋开盘销售后15个月内，完成总租赁面积的90%;

(4)房屋开盘销售后18个月内，基本完成租赁任务。

2.本案租赁进度指标以客户签订《房屋租赁合同》、付清首期租赁款(不低于合同总价的30%)为计算标准。

第五条 委托代理费及结算方法

1.委托代理费包含代理佣金和溢价奖励。

2.代理佣金计提标准：甲方按本案租赁合同成交总价的1.5%计提支付乙方代理佣金。以客户签订《房屋租赁合同》，付清首期租赁款作为结算代理费的标准。

3.溢价奖励标准：

溢价指房屋租赁收入超过6600×15060(按房屋实际可销售面积计算)部分的租金收益。溢价部分的收益，双方按7：3分成，甲方得70%。乙方得30%。

4.首次代理佣金支付起点为：乙方完成租赁指标达40%。

5.甲、乙双方同意从第二次佣金支付起均按本合同第四条第一款 “2、3、4”中约定的时间进行考核后支付。

6.按本协议第四条第一款的约定，乙方完成的相应时段租赁指标每减少10%，则甲方扣除相应时段应付乙方代理佣金的5%，反之，则甲方给以同比例奖励。

7.合同有效期间，本案所有租赁均计入乙方业绩，按双方约定计算乙方代理费。经甲方特指租赁的成交价格低于乙方制定的当期实际租赁价格

8.乙方收到代理佣金、溢价奖励款时须开具正式发票给甲方。

第六条 广告费用

1.本合同中的广告费是指用于帮助房屋租赁的各种资料的设计、制作、道具、印刷品、媒体购买及制作、广告市政发布费和宣传推广活动等费用。租赁展示中心的装修、办公设备的配臵、模型及样板房的装修费用不包含在广告费内。

2.本案广告费由甲方承担支付。甲、乙双方同意本案广告费预算不超过项目总租赁额的1.0%。乙方负责将广告计划表在签订本合同后10天内书面提交给甲方审核，经甲方书面批准后由双方共同执行。广告计划在租赁过程中可根据实际市场情况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后进行调整。

3.甲方应确保广告费用及时到位，因此影响租赁的，甲方应顺延考核指标。

第七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确保工程施工进度、并按期完成，质量符合国家验收标准。工程进度如下：(红色字体为待定)

(1)工程于20\_\_年10月底前开工;

(2)20\_\_年春节前，工程施工至正负零;

(3)20\_\_年上半年(6月底前)，项目主体工程封顶;

(4)20\_\_年10月底前，工程房屋竣工验收;

(5)20\_\_年春节前装修完成并交付使用。

2.按本合同中约定的时间和比例向乙方支付代理费。

3.按本协议第四条第一款的约定，乙方连续两个时段未完成计划租赁指标的70%，则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协议。

4.甲方在20\_\_年10月底前，免费提供乙方销售所需用房，包含房屋租赁接待处内部装修及办公设施。

5.负责房屋租赁接待处的安保，并支付薪酬。

6.甲方应在七天内完成对租赁方签署的合格的《房屋租赁合同》的审核及签字盖章(如遇双休日或节假日顺延)。

7.负责审核乙方提交的各类方案、报告等文件，并在七天内完成审核给予乙方书面意见(如遇特殊情况另行约定)。

8.甲方指派的财务人员收取租赁人交纳的租赁款及相关款项，并出具正式收据或者正式发票。

9.本合同有效期间，甲方不得再委托其他单位开展本案的租赁策划、包装推广及租赁工作。

第八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组织专业人员实施开展本案的租赁方案的策划、包装、推广和租赁工作。

2.负责起草针对本案的《房屋租赁合同》，经甲方确认后方可使用。未经甲方书面授权，乙方不得擅自增减或改动房屋租赁合同上的任何内容。

3.乙方起草的房屋租赁合同文本及设计的本案广告及宣传资料等须提交甲方审核书面确认后方可执行。

4.若甲方未按本协议第七条第一款的约定履行，则乙方的考核指标及时段予以适当降低和延期;因此影响乙方正常租赁的，则甲方应予以乙方适当的经济补偿。

5.保证租赁口径的一致性，不夸大、不缩小、不隐瞒。未经甲方书面授权，不得向租赁人以房屋租赁合同以外的书面承诺。否则，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6.负责所有与租赁房屋有关的合同文本等签署前的填写，并办理相关手续。

7.协助甲方收取租赁款，但乙方人员不得擅自经手租赁人交纳的租赁款及相关款项，包括定金等。

8.协助甲方整理交付使用入住的相关材料。

9.乙方有责任为甲方保守相关的商业秘密，包括但不限于项目成本、客户资料等。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因甲方原因违约的，本合同解除后一周内，甲方应按解除合同时

2.因乙方原因违约的，本合同解除后一周内，甲方应按解除合同时乙方实际完成的租赁任务结算代理佣金。

3.如属双方的过失，根据实际情况，由双方分别承担各自应负的违约责任，任何一方行使解除合同权利时，须提前半个月书面通知另一方。

第十条 其它约定

1.如遇特殊情况租赁人提出特殊要求或请示时，可由乙方书面提报甲方协商，以甲方书面批复执行。

2.若因建筑施工质量、装修质量、交房延期等由甲方原因造成的退租，其责任由甲方自行承担，该房屋按乙方已租赁处理，其代理佣金及溢价奖励按该房屋原租赁价格计提。若因乙方原因发生退租的，则该房屋租赁代理佣金及溢价奖励不予计提。

4.因不可抗力、房地产市场发生重大变化等原因影响本合同的履行，由双方协商决定是否终止本合同、或者部分免除履行合同的责任、或者延期履行合同。

第十一条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可经协商另行签署补充协议。本合同的附件、补充协议均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二条 甲、乙双方如因本合同而发生任何争议，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不能解决的，可向玄武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三条：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_份，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关于高层小区自住房屋租赁合同【篇2】**

出租人(甲方)： 证件类型及编号： 承租人(乙方)： 证件类型及编号：

依据《民法通则》、《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广东省城镇房屋租赁条例》、《广州市房屋租赁管理规定》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就房屋租赁的有关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 房屋基本情况

(一)房屋坐落于广州市 区(县)街道办事处(乡镇) ，建筑面积 平方米。

第二条 房屋租赁情况

租赁用途： ;居住人数为： ，最多不超过人。 乙方向甲方承诺租赁此房屋仅作为家庭居住使用，不可作为商业(营业、办公等)、仓库、员工宿舍等用途。

乙方不得擅自改变房屋结构和用途，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收回该房屋。

第三条 租赁期限

(一)房屋租赁期自年 月 日至年 月 日，共计 年个月。甲方应于年 月 日前将房屋按约定条件交付给乙方。《房

屋交割清单》(见附件一)经甲乙双方交验签字盖章并移交房门钥匙及 后视为交付完成。

(二)租赁期满或合同解除后，甲方有权收回房屋，乙方应按照原状返还房屋及其附属物品、设备设施。甲乙双方应对房屋和附属物品、设备设施及水电使用等情况进行验收，结清各自应当承担的费用。

乙方继续承租的，应提前 日向甲方提出(□书面 / □口头)续租要求,协商一致后双方重新签订房屋租赁合同。

第四条 租金及押金

(一)第\_\_\_年租金标准及支付方式： 元/(□月/ □季/ □半年/ □年)，租金总计：人民币 元整(￥：)。

第\_\_\_年租金标准及支付方式： 元/(□月/ □季/ □半年/ □

年)，租金总计：人民币 元整(￥：)。

支付方式：(□现金/□转账支票/□银行汇款)，押 付 ，各期租金支付日期:，。

(二)押金：人民币 元整 (￥： ) 租赁期

满或合同解除后，房屋租赁押金除抵扣应由乙方承担的费用、租金，以及乙方应当承担 的违约赔偿责任外，剩余部分应如数返还给乙方。

第五条 其他相关费用的承担方式

租赁期内的下列费用中， (7)物业管理费( 年月日前) 由甲方承担，(7)物业管理费( 年 月 日之后)由乙方承担，自租赁期起始之日起 由乙方承担：

(1)水费(2)电费(3)电话费(4)电视收视费 (5)燃气费(6)物业管理费(7)

卫生费(8)上网费(9)车位费(10)室内设施维修费(11)垃圾费(12)走廊灯及电梯电费 按每月每户实际分摊。

相关费用支付方式：(□现金 □银行汇款)，押 付 ，各期租金支付日期: 。 本合同中未列明的与房屋有关的其他费用均由双方协商承担。如乙方垫付了应由甲 方支付的费用，甲方应根据乙方出示的相关缴费凭据向乙方返还相应费用。

第六条 房屋维护及维修

(一)甲乙双方应当履行《民法通则》、《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广东省城镇房 屋租赁条例》、《广州市房屋租赁管理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义务;承租人保证 遵守国家、广东省、广州市的法律法规规定以及房屋所在小区的物业管理规约。

禁止在房屋内从事违反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违法犯罪行为。

(二)在房屋租赁期内，乙方承诺不从事违反房屋安全、消防安全、治安、计划生 育等活动，不得储存任何违禁品、易燃品、爆炸品等物，并协助、配合有关部门做好房 屋租赁、房屋安全、消防安全、治安及生产销售假冒伪劣商品的查处工作。 在房屋租赁期内，一旦出现违法犯罪行为，所有责任由乙方负全责。

(三)租赁期内，甲乙双方应共同保障房屋及其附属物品、设备设施处于适用和安 全的状态：

1、对于房屋及其附属物品、设备设施因自然属性或合理使用而导致的损耗，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修复。甲方应在接到乙方通知后的 日内进行维修。逾期不维修的，乙方可代为维修，费用由甲方承担。

2、因乙方保管不当或不合理使用，致使房屋及其附属物品、设备设施发生损坏或故障的，乙方应负责维修或承担赔偿责任。

(四)乙方在该房产内需要安装或者使用超过水、电表容量的任何水电设备，应事前征得甲方同意，并由甲方负责到有关部门办理增容手续，费用由乙方负担。

(五)乙方不得擅自对房屋进行扩、加、改建(含改变间隔)、室内装修或增加设备;如有需要，必须经甲方同意并订立书面协议，并按规定重新议定租金，甲方有权对工程进行监督。

第七条 转租

除甲乙双方另有约定以外，乙方需事先征得甲方书面同意，方可在租赁期内将房屋部分或全部转租给他人，并就受转租人的行为向甲方承担责任。

如违反则视为乙方自动放弃该房产使用权，本合同自动解除，保证金不予退还，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第八条 合同解除

(一)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合同。

(二)因不可抗力导致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本合同自行解除。

(三)甲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1、迟延交付房屋达 日的。

2、交付的房屋严重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影响乙方安全、健康的。

(四)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收回房屋：

1、不按照约定支付租金达 日的。

2、欠缴各项费用达 元的。

3、擅自改变房屋用途的。

4、擅自拆改变动或损坏房屋主体结构的。

5、保管不当或不合理使用导致附属物品、设备设施损坏并拒不赔偿的。

6、利用房屋从事违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或者妨碍他人正常工作、生活的。?

7、擅自将房屋转租给第三人的。

(五)其他法定的合同解除情形。

第九条 违约责任

(一)甲方有第八条第三款约定的情形之一的，应按月租金的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乙方有第八条第四款约定的情形之一的，应按月租金的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甲方并可要求乙方将房屋恢复原状或赔偿相应损失。

(二)租赁期内，甲方需提前收回房屋的，或乙方需提前退租的，应提前日通知对方，并按月租金的 %向对方支付违约金;甲方还应退还相应的租金。

(三)甲方未按约定时间交付房屋或者乙方不按约定支付租金但未达到解除合同条件的，以及乙方未按约定时间返还房屋的，应按 标准支付违约金。

第十一条 合同期满或解除

租赁合同期满或解除，乙方必须依时迁出，将其个人家具杂物全部搬走，并将房屋打扫干净。如迁出后五天内仍留下箱物不搬清，则作放弃权利论，由甲方全权处理，乙方对此无任何异议。

第十二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办法

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天河区人民法院起诉，或按照另行达成的仲裁条款或仲裁协议申请仲裁。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及附件)一式 份，其中甲方执份，乙方执份， 执 份。

本合同生效后，双方对合同内容的变更或补充应采取书面形式，作为本合同的附件。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出租人(甲方)签章： 承租人(乙方)签章：

委托代理人 ： 国籍：

联系方式： 委托代理人：

联系方式：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关于高层小区自住房屋租赁合同【篇3】**

甲方：　　　(出租人)乙方：　　　(承租人)

双方经友好协商，根据《合同法》及国家、当地政府对房屋租赁的有关规定，就租赁房屋一事达成以下协议。

第一部分 房屋概况

第一条 甲方保证向乙方出租的房屋系(本人，共有)拥有完全所有权和使用权，设有房屋它项权利有

(如果房屋是共有，则还应增加：已经共有人同意，附书面同意声明。如果是委托租赁，应有房屋所有权人与受托人的委托协议书)

第二条 房屋法律概况

1、房屋所有权证书登记人：　　　　　　　　，身份证号码：　　　　　　　　　　　　　 ;

2、房屋所有权证书编号： 　　　　　　　　　　　　　　　　　;

3、土地使用权证书编号：　　　　　　　　　　　　　　　　　 ;

4、房屋所有权证书上登记的房屋建筑面积：　　　　　　　　　　　　　　　　　 ;

5、房屋的使用面积：

6、房屋的附属建筑物和归房屋所有权人使用的设施：

第三条 出租房屋概况(包括从落地址、名称、用途、间数、建筑面积、使用面积、地面、墙壁质量、家具设备等)

第四条 租赁期限、用途

1、该房屋租赁期共　　　 个月。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2、乙方向甲方，租赁该房屋仅作为使用。

3、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出租房屋，乙方应如期交还。

乙方如要求续租，则必须在租赁期满 个月之前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同意后，重新签订租赁合同。

第五条 租金及支付方式

1、 该房屋每月租金为　　　 元(大写　　万　　仟　　佰　　拾　　元整)。

租金总额为　　元(大写　　万　　仟　　佰　　拾　　元整)。

2、 房屋租金支付方式如下：

甲方收款后应提供给乙方有效的收款凭证。

第六条 租赁期间相关费用及税金

1、 甲方应承担的费用：

(1)租赁期间，房屋和土地的产权税由甲方依法交纳。如果发生政府有关部门征收本合同中未列出项目但与该房屋有关的费用，应由甲方负担。

(2)

2、乙方交纳以下费用：

(1)乙方应按时交纳自行负担的费用。

(2)甲方不得擅自增加本合同未明确由乙方交纳的费用。

第七条 房屋修缮与使用

1、在租赁期内，甲方应保证出租房屋的使用安全。该房屋及所属设施的维修责任除双方在本合同及补充条款中约定外，均由甲方负责(乙方使用不当除外)。

甲方提出进行维修须提前 日书面通知乙方，乙方应积极协助配合。

乙方向甲方提出维修请求后，甲方应及时提供维修服务。

对乙方的装修装饰部分甲方不负有修缮的义务。

2、乙方应合理使用其所承租的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如因使用不当造成房屋及设施损坏的，乙方应立即负责修复或经济赔偿。

乙方如改变房屋的内部结构、装修或设置对房屋结构有影响的设备，设计规模、范围、工艺、用料等方案均须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后方可施工。租赁期满后或因乙方责任导致退租的，除双方另有约定外，甲方有权选择以下权利中的一种：

(1)依附于房屋的装修归甲方所有。

(2)要求乙方恢复原状。

(3)向乙方收取恢复工程实际发生的费用。

第八条 房屋的转让与转租

1、租赁期间，甲方有权依照法定程序转让该出租的房屋，转让后，本合同对新的房屋所有人和乙方继续有效。

2、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转租、转借承租房屋。

3、甲方出售房屋，须在 个月前书面通知乙方，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购买权。

第九条 合同的变更、解除与终止

1、双方可以协商变更或终止本合同。

2、甲方有以下行为之一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1)不能提供房屋或所提供房屋不符合约定条件，严重影响居住。

(2)甲方未尽房屋修缮义务，严重影响居住的。

3、房屋租赁期间，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收回出租房屋;

(1)未经甲方书面同意，转租、转借承租房屋。

(2)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拆改变动房屋结构。

(3)损坏承租房屋，在甲方提出的合理期限内仍未修复的。

(4)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改变本合同约定的房屋租赁用途。

(5)利用承租房屋存放危险物品或进行违法活动。

(6)逾期未交纳按约定应当由乙方交纳的各项费用，已经给甲方造成严重损害的。

(7)拖欠房租累计　　个月以上。

4、租赁期满前，乙方要继续租赁的，应当在租赁期满 个月前书面通知甲方。如甲方在租期届满后仍要对外出租的，在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承租权。

5、租赁期满合同自然终止。

6、因不可抗力因素导致合同无法履行的，合同终止。

第十条 房屋交付及收回的验收

1、甲方应保证租赁房屋本身及附属设施、设备处于能够正常使用状态。

2、验收时双方共同参与，如对装修、器物等硬件设施、设备有异议应当场提出。当场难以检测判断的，应于 日内向对方主张。

3、乙方应于房屋租赁期满后，将承租房屋及附属设施、设备交还甲方。

4、乙方交还甲方房屋应当保持房屋及设施、设备的完好状态，不得留存物品或影响房屋的正常使用。对未经同意留存的物品，甲方有权处置。

第十一条 甲方违约责任处理规定

1、甲方因不能提供本合同约定的房屋而解除合同的，应支付乙方本合同租金总额%的违约金。甲方除应按约定支付违约金外，还应对超出违约金以外的损失进行赔偿。

2、如乙方要求甲方继续履行合同的，甲方每逾期交房一日，则每日应向乙方支付日租金 倍的滞纳金。甲方还应承担因逾期交付给乙方造成的损失。

3、由于甲方怠于履行维修义务或情况紧急，乙方组织维修的，甲方应支付乙方费用或折抵租金，但乙方应提供有效凭证。

4、甲方违反本合同约定，提前收回房屋的，应按照合同总租金的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弥补乙方损失的，甲方还应该承担赔偿责任。

5、甲方因房屋权属瑕疵或非法出租房屋而导致本合同无效时，甲方应赔偿乙方损失。

第十二条 乙方违约责任

1、租赁期间，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收回该房屋，乙方应按照合同总租金的%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负责赔偿直至达到弥补全部损失为止。

(1)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将房屋转租、转借给他人使用的;

(2)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拆改变动房屋结构或损坏房屋;

(3)改变本合同规定的租赁用途或利用该房屋进行违法活动的;

(4)拖欠房租累计 个月以上的。

2、在租赁期内，乙方逾期交纳本合同约定应由乙方负担的费用的，每逾期一天，则应按上述费用总额的 %支付甲方滞纳金。

3、在租赁期内，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中途擅自退租的，乙方应该按合同总租金%的额度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4、乙方如逾期支付租金，每逾期一日，则乙方须按日租金的 倍支付滞纳金。

5、租赁期满，乙方应如期交还该房屋。乙方逾期归还，则每逾期一日应向甲方支付原日租金 倍的滞纳金。乙方还应承担因逾期归还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第十三条 免责条件

1、因不可抗力原因致使本合同不能继续履行或造成的损失，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2、因国家政策需要拆除或改造已租赁的房屋，使甲、乙双方造成损失的，互不承担责任。

3、因上述原因而终止合同的，租金按照实际使用时间计算，不足整月的按天数计算，多退少补。

4、不可抗力系指 “ 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 .

第十四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订立补充条款。补充条款及附件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五条 争议解决

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或申请调解;协商或调解解决不成的，按下列第　　种方式解决(以下两种方式只能选择一种)：

1、提请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六条 其他约定事项

1、

2、

第十七条 本合同自双方签(章)后生效。

第十八条 本合同及附件一式 份，由甲、乙双方各执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关于高层小区自住房屋租赁合同【篇4】**

出租方(甲方)：\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租方(乙方)：\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规规定，为明确出租方和承租方的权利和义务关系，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定本合同。

第一条 租赁房屋的位置和状况条款

甲方将座落于\_\_\_\_\_\_\_\_\_\_\_\_\_\_\_市\_\_\_\_\_\_\_\_区\_\_\_\_\_\_\_栋\_\_\_\_\_\_\_楼\_\_\_\_\_\_\_号的房屋出租给乙方使用。建筑面积共计约\_\_\_\_\_\_\_\_\_\_\_\_\_\_\_平方米，使用面积\_\_\_\_\_\_\_\_\_\_\_\_\_\_\_平方米。

第二条 租赁期限条款

租赁期限为\_\_\_\_\_年\_\_\_\_\_个月，即自\_\_\_\_\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日至\_\_\_\_\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日止。合同到期后，乙方具有优先承租权。

第三条 租赁房屋的用途条款

从事违法活动。在租赁期间，乙方若对房屋进行转租或改变用途应事先取得甲方书面同意。

第四条 租金和租金的交纳期限条款

租金每月人民币\_\_\_\_\_\_\_\_\_\_\_\_整，年总租金\_\_\_\_\_\_\_\_\_\_\_\_整，租赁费每年\_\_\_\_\_\_\_年预交壹次，以后依次类推。乙方应于每年的\_\_\_\_\_\_\_\_\_\_\_\_月\_\_\_\_\_日和\_\_\_\_\_\_\_\_\_\_\_\_月\_\_\_\_\_日分两次向甲方交付租金。

第五条 房屋的交付条款

甲方应于\_\_\_\_\_\_\_\_\_\_\_\_年\_\_\_\_\_月\_\_\_日前将出租房屋交付乙方使用。甲方迟于上述时间交付出租房屋，乙方可将本合同有效期延长，双方应书面签字确认。

第六条 费用承担

租赁期内，按国家规定因房屋租赁应由甲方承担的费用由甲方承担，应由乙方承担的由乙方承担。

乙方使用的水费、电费由乙方承担，按物价部门及有关部门规定价格计费，交费方式为每月一交。

第七条 房屋修缮条款

修缮房屋是甲方的义务。甲方对房屋及其设施应进行必要的检查、修缮。

乙方在出租房屋使用过程中，如出租房屋及内部的设施出现或发生妨碍安全、正常使用的损坏或故障时，应及时通知甲方并采取有效措施;甲方应于接到乙方通知后五日内进行维修。

乙方通知甲方，甲方拒不维修的，乙方可经合同登记机关见证后代为维修或由乙方自行维修。本条维修费用(包括乙方代为维修)由甲方承担。

因乙方使用不当或不合理使用，出租房屋及其内的设施出现损坏或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及时维修和承担相应损失。

第八条 房屋的改建、装修条款

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确需要对出租房屋进行改建、扩建或装修的，须经乙方同意方可进行，甲、乙双方应就此另行签订协议。因国家政策和不可抗力除外。

本合同有效期内，经甲方书面同意后，乙方可对出租房屋进行装修。合同到期后，可移动装修物乙方带走，不可移动装修物乙方无偿留给甲方。

第九条 房屋转让条款

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需转让出租房屋的部分或全部的，应提前一个月通知乙方。乙方在同等条件下有优先购买权。出租房屋转让他人的，甲方应保证受让人继续履行本合同。

第十条 合同的解除和终止条款

(一)本合同有效期内，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合同终止：

1、发生不可抗力或意外事件，使本合同无法履行;

2、政府决定征用出租房屋所在土地而需拆除出租房屋;

3、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达成终止协议。

(二)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1、乙方不交付租金\_\_\_\_\_\_\_个月以上;

2、乙方所欠各项费用达\_\_\_\_\_\_\_个月以上;

第十一条 合同的延续及优先权

本合同有效期届满，乙方需继续租用出租房屋的，应于有效期届满之日前叁个月向甲方提出续租要求;甲方需将出租房屋继续出租的，在同等条件下，乙方对出租房屋有优先承租权。

甲、乙双方就续租达成协议的，应重新订立合同。

第十二条 缮后条款

合同到期时，甲、乙双方未达成续租协议，乙方应于本合同到期日前腾空、交回房屋并保证房屋及内部设施的完好(正常损耗的除外)同时结清应当由乙方承担的各项费用。

第十三条 违约条款

甲、乙双方不履行本合同所定的义务造成对方损失的，应向对方予以赔偿。

租赁期间，甲、乙双方都不得借故解除合同，如甲方确需解除合同，应提前三个月通知乙方，返还多交租赁费并赔偿乙方造成的损失，并支付违约人民币贰个月房租;

如乙方确需退房的，应提前两个月通知甲方，并赔偿甲方所造成的损失，并支付违约人民币贰个月房租。

第十四条 免责条款

房屋如因不可力的原因导致损坏和造成承租方损失的，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第十五条 争议解决方式条款

甲、乙双方就本合同履行或解除合同发生纠纷，应通过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可提请有关机关调解或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六条 其他条款

甲、乙双方就本合同未尽事宜，可另行协商作出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甲方(出租方)：\_\_\_\_\_\_\_\_\_\_\_\_\_\_ 乙方(承租方)：\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年\_\_\_\_\_\_月\_\_\_\_日\_\_\_\_\_\_\_\_\_\_\_\_\_年\_\_\_\_\_\_月\_\_\_\_日

**关于高层小区自住房屋租赁合同【篇5】**

出租方：(简称甲方)

地址：

电话：

承租方：(简称乙方)

地址：

电话：　　现根据国家和省、市的有关法规，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一致同意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合同条款如下：

一、甲方将坐落在　　　　　　　房屋，建筑面积　　 ，(　　房　　厅或间)出租给乙方，作　　　　　使用。

二、租期从　　　　　　　起至　　　　　　　止。

三、乙方每月(季)向甲方缴纳租金人民币　　 元整，并于当月(季)初　　 天内交清。

四、房屋租赁合同生效后，乙方应向甲方交付三个月房租　　 元，作为履约保证金，合同期满后退还给乙方。

五、出租房屋的房地产税、个人收入调节税、土地使用费、出租房屋管理费由　 方负责交纳;水电费、卫生费、房屋管理费由　　方负责交付。

六、乙方必须依约交付租金，如有拖欠租金，每天按租金额　　%加收滞纳金;如拖欠租金达三个月以上，甲方有权收回房屋，并有权拒绝返还履约保证金。

七、乙方不得擅自改变房屋的结构及用途，乙方因故意或过失造成租用房屋和配套设备的毁损，应负恢复房屋原状或赔偿经济损失责任。

八、甲方应负责出租房屋的正常维修，或委托承租方代行维修，维修费在租金中折算;若甲方拖延维修或不作委托维修造成房屋毁损，乙方不负责任，并由甲方负责赔偿乙方的经济损失。

九、租赁期间房屋如因不可抗力的自然灾害导致毁损，本合同则自然终止，双方有关问题可按有关法律处理。

十、租赁期间，甲乙双方均不得借故解除合同，如甲方要收回房屋，必须提前三个月书面通知乙方并取得同意，同时应双倍返还履约保证金;如乙方需退房，也必须提前三个月书面通知甲方并征得同意，同时不得要求返还履约保证金。

十一、租赁期间，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将房屋转租给第三方;租赁期届满或解除合同时，乙方需按时归还房屋给甲方，如需续租，须提前三个月与甲方协商，若逾期不还又未续租，甲方可直接向房屋租赁管理部门申请调解或起诉于人民法院处理。

十二、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可经双方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十三、本合同如在履行中发生纠纷，应通过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请房屋租赁管理部门调解或向人民法院起诉。

十四、本合同可经公证处公证，合同一式　　 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公证处一份，税务部门一份，房屋租赁管理部门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出租人：　　　　　　　　 (签名盖章)

承租人：　　　　　　　　 (签名盖章)

经办单位：　　　　　　　 (签名盖章)

经办人：

**关于高层小区自住房屋租赁合同【篇6】**

出租方(甲方) ：　　承租方(乙方) ：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根据《民法典》及有关规定，为明确出租方 与承租方 的权利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 甲方将位于 租与乙方使用， 面积 平米。

二、 租赁期限为\_\_\_\_\_\_\_\_年，出租方从至。

三、 承租方擅自将房屋转租、转让或转借的，承租人利用承租 房进行非法活动的，出租方可以终止合同，收回房屋。

四、 租金每年 (大写：) ，押金 (大写：)一次 性付清全部租金。

五、 如在租房期内有一方违约，需向对方付违约金 元(大写：) .

六、 乙方在承租期间自行承担水、电、物业费、垃圾费。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后生效， 合同一式两份， 双方各执一份。　　出租方(甲方) ：　　身份证号：　　承租方(乙方) ：　　身份证号：

**关于高层小区自住房屋租赁合同【篇7】**

合同编号：

出租方：

承租方：

出租方向承租方出租房屋，双方经协商，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房屋状况

房屋座落： 市(县) 区(镇) 路(街) 号，邮政编码： 房产证号： 。房屋间数： 使用面积： 租赁用途：

第二条 租赁期限

租赁期共 年零 个月，出租方从 年 月 日起将符合使用要求的房屋交付承租方，至 年 月 日收回。

第三条 租金和租金交纳的时间

租金每月 共计 交纳时间： 。

第四条 房屋维修

租赁期内房屋修缮由出租方负责。出租方应每隔 月(年)检查维修房屋及其设备，保障承租方居住安全和正常使用。出租方维修房屋时，承租方应予以协助。出租方未尽维修房屋义务的，承租方可以自行维修，维修费由出租方负责负担或抵付租金。

租赁期间房屋维修由承租方负责的，由双方在本合同第十一条中约定。

第五条 房屋租赁期间的水、电、暖、通讯、 等费用由 方承担。交付方式和时间 。

第六条 租赁房屋的改造

房屋租赁期间内，承租方经过出租方同意，可以对房屋使用需要进行改造或增加设施。本合同终止后，承租方改造房屋或增加设施的费用，由双方协商处理。

承租方未经过出租方同意对房屋进行改造或者增加设施，自行承担改造房屋或增加设施的费用。

第七条 出租方与承租方的变更

1、 出租方将房屋所有权转让给第三人，本合同在租赁期间对受让第三人继续有效。

2、 出租方出卖房屋，应在出卖人 个月前通知承租方。在同等条件下，承租方有优先购买权。

3、 承租方因工作需要，经出租方同意，可将房屋转租第三人承租使用。

4、 承租方需要与第三人交换房屋，须经出租方同意。交换房屋后原房屋租赁合同终止，新承租方与出租方应当另行签订房屋租赁合同。

第八条 租赁合同的终止

一、承租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出租方可以解除合同：

1、拖欠租金累计

2、擅自将房屋转租、转借;

3、利用房屋进行非法活动。

二、出租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承租方可以解除合同：

1、提供的房屋不能正常使用;

2、逾期 月(天)未交付房屋供承租方使用;

3、未尽修缮义务，影响承租方正常使用。

第九条 违约责任

一、出租方责任

1、 未按合同约定提供符合正常使用要求的房屋，负责赔偿由此给承租方造成的损失。

2、 未按时交付房屋供承租方使用，偿付违约金

3、 未按时(或未按要求)修缮房屋，偿付违约金 元。如因此造成承租方人身受到伤害或财产损毁的，负责赔偿损失。

二、承租方责任

1、未按时交付租金，应如数补交，偿付违约金 元。

2、由于使用不当及其他承租方原因造成房屋损坏、灭失、负责修复或者赔偿损失。

3、为经出租方同意改造房屋或增加设施，负责按出租方要求恢复原状或者赔偿损失。

4、逾期不归还房屋，除补交租金外，偿付违约金

第十条 争议解决的方式

本合同的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同意由仲裁委员会仲裁(当事人双方未在合同中约定仲裁机构，事后又未达成仲裁协议的，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一条 其他约定事项

第十二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合同法律、法规，由双方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有同等效力。

出租方：(盖章) 承租方：(盖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电话： 电话：

本文档由范文网【dddot.com】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dddot.com站内查找